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0-008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营业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城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暂时闲置募集资金78,00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广发银行“新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200485、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5天(汇率挂钩看涨)、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44天(汇率挂钩看涨)

●委托理财期限:广发银行结构性存款346天、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200485期限343天、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分别为185天和344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0年2月6日,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牛集团”或“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含21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内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经批准的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001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59.4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67,000,000.00元,扣除各项新股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03,208,5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月23日出具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3号)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广发银行“新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营业部	银行结构性存款	广发银行“新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8,000.00	1.5%或3.85%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4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2.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200485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200485	30,000.00	3.7%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43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3.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5天(汇率挂钩看涨)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城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5天(汇率挂钩看涨)	20,000.00	1.55%-3.8%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85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4.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44天(汇率挂钩看涨)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城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44天(汇率挂钩看涨)	20,000.00	1.55%-3.68%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44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广发银行“新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广发银行“新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预期收益率	年化收益率为1.5%或3.85%
结构性存款启动日	2020年02月07日
结构性存款到期日	2021年01月18日
结构性存款期限	从结构性存款启动日(含)开始到结构性存款到期日(不含)止,共346天。
银行工作日	结构性存款到期日、结构性存款收益支付日和结构性存款本金返还日采用中国的银行营业日。
收益计算基础	A/365
认购份额	认购起点份额为5万份(1元/份),高于认购起点金额部分应为1.00万元的整数倍。
提前终止	本结构性存款存续期内,结构性存款投资者无提前终止权利。
提前赎回	本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间不设提前赎回,结构性存款投资者无提前赎回该结构性存款的权利。
本金及收益兑付时间	结构性存款期满,广发银行将在收到投资收益(包括本金和收益)后将客户结构性存款本金及应得结构性存款收益兑付给客户。
产品挂钩指标	2020年02月17日路透页面香港时间上午11:30“HKDFIX”公布的美元兑港币汇率。
结构性存款收益说明	结构性存款收益率与美元兑港币的最终汇率水平挂钩。美元兑港币的最终汇率是指2020年02月17日路透页面香港时间上午11:30“HKDFIX”公布的美元兑港币汇率。如果届时约定的数据提供商路透资讯(Reuters)页面不能给出适用的价格水平,或者用于价格水平确定的版面或时间发生变化,广发银行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的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汇率区间为(7.3000,8.8000),即汇率区间下限为7.3000,汇率区间上限为8.8000。 (1)如果美元兑港币的最终汇率始终位于汇率区间内(不含边界点),则到期时结构性存款收益率为3.85%(年化收益率) (2)如果美元兑港币的最终汇率始终位于汇率区间外(含边界点),则到期时结构性存款收益率为1.5%(年化收益率)

2.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200485

产品期限	343天
起息日	2020年2月11日
到期日	2021年1月19日
收益兑付日	2021年1月21日
发售规模	30,000.00万元,若实际募集金额低于30,000.00万元,宁波银行有权宣布本期产品不成立,并有权根据市场情况灵活调整。
结构性存款期限	从结构性存款启动日(含)开始到结构性存款到期日(不含)止,共346天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3.7%
产品存续期间	即收益计算期限,从起息日开始计算到实际到期日(包括起息日,不包括实际到期日)
收益计算基础	Act/365
工作日约定	纽约、伦敦、北京(遵从于所做产品)
收益兑付货币	人民币
提前终止	宁波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并至少于提前终止日前1个工作日通过银行网站(www.nbcb.com.cn)、营业网点或宁波银行认为适当的其他方式、地点进行公告。提前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为人民币及挂钩标的相关工作日)内将投资者本金及产品实际存续期内收益划入投资者指定账户。提前终止日至资金实际到账日之间,投资者资金不计收益。投资者实际持有到期收益率需根据产品实际运作情况计算,宁波银行承诺根据预设条件支付结构性存款收益。
说明	①本金于到期日返还,投资收益于收益兑付日进行清算,收益兑付日为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日后两个工作日内。到期日至收益兑付日期间相应投资收益不计息。 ②不可为其它业务提供质押担保。
产品收益计算	①产品到期日,由宁波银行承诺全额返还结构性存款本金。 ②产品收益兑付日,由宁波银行承诺根据预设条件支付结构性存款收益。 ③当发生政策风险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时,收益保证条款不适用。 ④收益获得条件: 如果存款存续期间内,[GBP/USD]触碰或突破[1.2789,1.3179]的区间,该产品的收益率为[高收益13.7%(年利率);如果存款存续期间内,[GBP/USD]始终位于[1.2789,1.3179]的区间,则该产品的收益率为(保底收益)1%(年利率)。 ⑤结构性存款收益计算公式: 结构性存款收益=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实际天数÷365天
税收规定	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由宁波银行作为增值税纳税人进行缴纳,税金由该产品承担;除另有约定外,宁波银行不负责代扣代缴投资者应缴纳的税款。

3.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5天(汇率挂钩看涨)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5天(汇率挂钩看涨)
产品代码	26992006570
币种	人民币
产品发行规模	产品发行规模下限为0.5亿元,产品发行规模上限为2.00亿元,若产品发行期内(2020年2月7日至2020年2月9日)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发行规模下限的,本产品不成立,若产品发行期内(2020年2月7日至2020年2月9日)实际募集资金超出发行规模上限的,银行有权暂停接受认购申请,银行有权根据市场销售情况对发行规模上限进行调整。
产品销售地区	宁波
产品成立日	2020年2月10日,产品成立日当日本产品募集资金金额达到产品发行规模下限的,本产品成立。
产品到期日	2020年8月13日,遇非工作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产品收益根据实际投资期限计算。
产品期限	185天
产品起存金额	500万元,并以100万元为单位递增。
浮动收益率范围	1.55%(低档收益率)-3.80%(高档收益率)(年化,下同)
工作日	银行对公业务开门营业日以及纽约与北京的共同工作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周六、周日。
产品到账日	产品到期日当日。
挂钩标的	EUR/USD汇率中间价(以彭博BFIX页面公布的数据为准)。
汇率观察日	2020年8月10日,如遇彭博BFIX页面非公布日,则取前一个彭博BFIX公布日的汇率。
汇率初始价	汇率初始价为产品成立日当天东京时间上午9:00,在彭博BFIX页面公布的EUR/USD汇率中间价。彭博BFIX界面不可读时,则该汇率将由计算机构以商业合理的方式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全权决定。若当天非彭博BFIX页面公布日,则用前一个彭博BFIX公布日的汇率。
汇率定盘价	汇率定盘价为观察日当天东京时间下午15:00,在彭博BFIX页面公布的EUR/USD汇率中间价。彭博BFIX界面不可读时,则该汇率将由计算机构以商业合理的方式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全权决定。若当天非彭博BFIX页面公布日,则用前一个彭博BFIX公布日的汇率。
本金及收益	如本产品成立日客户成功认购本产品,则银行向该客户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产品协议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客户支付应得收益(如有,下同)。收益率浮动范围:1.55%-3.80%(年化)。客户最终的实际年化收益率根据汇率观察日EUR/USD汇率定盘价与产品成立日EUR/USD汇率初始价二者的比较情况确定。 若汇率观察日汇率定盘价高于产品成立日汇率初始价减800BP,则整个存续期客户获得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为高档收益率,否则获得低档收益率。
计算收益基础天数	365
收益计算方式	本金×实际年化收益率×实际期限(从产品成立日到产品到期日的实际天数,不包括产品到期日当天)/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购买撤销	产品成立后且银行成功扣划客户认购本金的,客户不能撤销购买。产品发行期内,产品成立日前,客户有权在产品受理时间内撤销购买产品的申请。
其他	受理时间、信息公布的相关时间以银行业务处理系统记录的北京时间为准。

4.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44天(汇率挂钩看涨)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44天(汇率挂钩看涨)
产品代码	26992006581
币种	人民币
产品发行规模	产品发行规模下限为0.5亿元,产品发行规模上限为2.00亿元,若产品发行期内(2020年2月7日至2020年2月9日)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发行规模下限的,本产品不成立,若产品发行期内(2020年2月7日至2020年2月9日)实际募集资金超出发行规模上限的,银行有权暂停接受认购申请,银行有权根据市场销售情况对发行规模上限进行调整。
产品销售地区	宁波
产品成立日	2020年2月10日,产品成立日当日本产品募集资金金额达到产品发行规模下限的,本产品成立。
产品到期日	2021年1月19日,遇非工作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产品收益根据实际投资期限计算。
产品期限	344天
产品起存金额	500万元,并以100万元为单位递增。
浮动收益率范围	1.55%(低档收益率)-3.68%(高档收益率)(年化,下同)
工作日	银行对公业务开门营业日以及纽约与北京的共同工作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周六、周日。
产品到账日	产品到期日当日。
挂钩标的	EUR/USD汇率中间价(以彭博BFIX页面公布的数据为准)。
汇率观察日	2021年1月13日,如遇彭博BFIX页面非公布日,则取前一个彭博BFIX公布日的汇率。
汇率初始价	汇率初始价为产品成立日当天东京时间上午9:00,在彭博BFIX页面公布的EUR/USD汇率中间价。彭博BFIX界面不可读时,则该汇率将由计算机构以商业合理的方式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全权决定。若当天非彭博BFIX页面公布日,则用前一个彭博BFIX公布日的汇率。
汇率定盘价	汇率定盘价为观察日当天东京时间下午15:00,在彭博BFIX页面公布的EUR/USD汇率中间价。彭博BFIX界面不可读时,则该汇率将由计算机构以商业合理的方式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全权决定。若当天非彭博BFIX页面公布日,则用前一个彭博BFIX公布日的汇率。
本金及收益	如本产品成立日客户成功认购本产品,则银行向该客户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产品协议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客户支付应得收益(如有,下同)。收益率浮动范围:1.55%-3.68%(年化)。客户最终的实际年化收益率根据汇率观察日EUR/USD汇率定盘价与产品成立日EUR/USD汇率初始价二者的比较情况确定。 若汇率观察日汇率定盘价高于产品成立日汇率初始价减1000BP,则整个存续期客户获得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为高档收益率,否则获得低档收益率。
计算收益基础天数	365
收益计算方式	本金×实际年化收益率×实际期限(从产品成立日到产品到期日的实际天数,不包括产品到期日当天)/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购买撤销	产品成立后且银行成功扣划客户认购本金的,客户不能撤销购买。产品发行期内,产品成立日前,客户有权在产品受理时间内撤销购买产品的申请。
其他	受理时间、信息公布的相关时间以银行业务处理系统记录的北京时间为准。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广发银行“新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拆借、回购等)的比例区间为20%-100%,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央票,金融债,短期融资券,企业债,中期票据,公司债)等金融资产的比例区间为0%-80%,收益部分投资于与美元兑港币的汇率水平挂钩的金融衍生产品。

2.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200485、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5天(汇率挂钩看涨)、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44天(汇率挂钩看涨)

结构性存款是指商业银行吸收的嵌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存款,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的波动挂钩,使存款人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相应的收益。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风险控制分析

在产品有效期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机构进行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加强检查监督和风险控制力度,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一)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办行:宁波分行营业部)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8年	王滨	1,540,239.73	见下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否

注:主营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险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外汇信用卡的发行;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代理国外信用卡的发行及付款业务;离岸金融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广发银行是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截止2018年年末,广发银行总资产23,608.50亿元,净资产1,585.02亿元。资本充足率11.78%,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9.41%。2018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593.20亿元,净利润107.00亿元。

(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办行:慈溪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办行:宁波新城支行),均为已上市金融机构。

(三)董事会经过调查认为,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提供机构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办行:宁波分行营业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办行:慈溪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办行:宁波新城支行),主营业务正常稳定,盈利能力、资信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符合对理财产品发行机构的选择标准。上述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1-12月	2019年9月30日/2019年1-9月
资产总额	516,410.67	707,776.61
负债总额	191,653.20	207,754.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4,757.47	500,02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015.88	203,076.60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45,129.53万元,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金额为78,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53.75%。上述报告期末货币资金未包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净额350,320.85万元。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

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取得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选择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委托理财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无法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已于2020年2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含21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内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经批准的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最近十二个月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820,106.00	1,817,598.19	2507.81	273,120.00
2	结构性存款	652,160.00	624,870.00	8343.26	27,290.00
合计		2,472,266.00	2,442,468.19	10851.07	300,41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9.2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6.4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00,41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99,590.00	
自有资金已经到期的额度(经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00,000.00	

注:上表实际投入金额为滚动金额。

(二)最近十二个月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78,000.00	0	0	78,000.00
合计		78,000.00	0	0	78,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78,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4.0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78,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32,000.00	
闲置募集资金总理财额度				210,000.00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大悦城　公告编号:2020-015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中粮地产(北京)有限公司及北京正德兴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粮地产(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公司”)与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大兴陇信托”)于近日签订了《信托计划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光大兴陇信托借款合同”),北京公司向光大兴陇信托申请人民币15亿元的借款,用于京西祥云项目开发建设及偿还目标项目借款。公司与光大兴陇信托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北京公司在借款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正德兴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德兴合”)与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信托”)于近日签订了《信托计划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中信信托借款合同”),正德兴合向中信信托申请人民币6.5亿元的借款,用于北京市朝阳区中粮瑞府项目开发建设。公司与中信信托签订了《保证合同》,为正德兴合在借款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根据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提供担保额度的提案》,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4月4日、4月27日、5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9年5月7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提供担保额度的提案》,同意公司为中粮地产(北京)有限公司提供70亿的担保额度、为北京正德兴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6.5亿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有效期为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截止本次担保事项完成之前,公司对北京公司在上述审议额度内的担保余额为6亿元,可用额度为64亿元;公司对正德兴合在上述审议额度内的担保余额为0亿元,可用额度为6.5亿元。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对北京公司在上述审议额度内的担保余额为21亿元,可用额度为49亿元;公司对正德兴合在上述审议额度内的担保余额为6.5亿元,可用额度为0亿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中粮地产(北京)有限公司

中粮地产(北京)有限公司注册时间为2007年11月26日,注册地点为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8号中粮广场A517-522室,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客立宏。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房地产信息咨询;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咨询;信息咨询(中介除外);技术服务;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截至目前,北京公司为其参股公司北京恒合悦兴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合悦兴”)向北京东玉河农工商企业中心、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镇小牛坊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就恒合悦兴在相应的《房屋定制协议》项下可能触及的返还房屋定制费义务提供履约担保,对应房屋定制费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39亿元。此外,不存在其他担保、诉讼或仲裁等事项。北京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中粮地产(北京)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5,239,853,573.40	5,403,500,068.91
总负债	5,323,253,025.69	5,174,894,464.73
银行贷款余额	4,948,980,000.00	4,211,990,000.00
流动负债余额	374,273,025.69	962,904,464.73
净资产	-83,399,452.29	228,605,604.18

	2019年1-9月(未经审计)	2018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93,396.22	4,535,915.11
利润总额	-312,005,056.47	-321,532,132.69
净利润	-312,005,056.47	-321,532,132.69

2、北京正德兴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正德兴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册时间为2013年8月27日,注册地点为北京市朝阳区顺黄路77号,注册资本为8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孙天立。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房地产咨询;投资管理;酒店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技术服务;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粮地产(北京)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截至目前,该公司不存在担保、诉讼或仲裁等事项。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北京正德兴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2,948,123,495.59	2,748,869,657.26
总负债	2,115,649,755.06	2,042,286,214.18
银行贷款余额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流动负债余额	2,115,649,755.06	1,392,286,214.18
净资产	832,473,740.53	706,583,443.08

	2019年1-9月(未经审计)	2018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906,634,652.38	904,010,388.42
利润总额	167,853,729.94	37,227,287.82
净利润	41,963,432.49	27,870,632.04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光大兴陇信托借款保证合同

公司与光大兴陇信托签订保证合同,为北京公司在借款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本金金额:15亿元。

3、担保范围:光大兴陇信托借款合同项下北京公司的全部义务、责任及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本金、利息、北京公司因违反借款合同而应支付的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光大兴陇信托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北京公司根据法律规定和借款合同约定应向光大兴陇信托支付的其他款项等。

4、担保期限:自光大兴陇信托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二)中信信托借款保证合同

公司与中信信托签订保证合同,为正德兴合在借款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本金金额:6.5亿元。

3、担保范围:中信信托借款合同项下正德兴合的全部义务、责任及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本金、利息、正德兴合因违反借款合同而应支付的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中信信托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所有费用、正德兴合根据法律规定和借款合同约定应向中信信托支付的其他款项等。

4、担保期限:自中信信托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五、董事会意见

1、本次公司为北京公司、正德兴合提供担保是为了促进该两家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满足北京中粮京西祥云及中粮瑞府开发项目的需要。

2、公司持有北京公司100%股权,北京公司持有正德兴合100%股权,两家公司均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两家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具有实际偿还债务能力。本次担保行为公平对等。

3、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次担保事项完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不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为3,531,650万元,占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209.76%(占净资产比重为96.97%)。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3,202,250万元,占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190.20%(占净资产比重为87.93%)。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余额为329,400万元,占公司截至 2019年6月30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19.56%(占净资产比重为9.04%)。

公司无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

七、备查文件

1、保证合同

2、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168　证券简称:武汉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0-004号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2月6日、2月7日、2月1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主营业务以污水处理、自来水生产及隧道运营为主,公司污水处理业务的污水来源均为生活污水,未涉及其他污水来源。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20年2月6日、2月7日、2月1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书面函证,核实情况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以污水处理、自来水生产及隧道运营为主,公司污水处理业务的污水来源均为生活污水,未涉及其他污水来源。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征询确认: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武汉控股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或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和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主营业务以污水处理、自来水生产及隧道运营为主,公司污水处理业务的污水来源均为生活污水,未涉及其他污水来源。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300603　证券简称:立昂技术　公告编号:2020-009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部分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周路先生、马鹰先生以及李刚业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业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持公司股份2,128,36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7572%)的股东周路先生计划在此公告之